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A股） 公告编号：2026-005
证券代码：1766（H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Metro Trains West Pty Ltd	合计约0.33亿澳元（折合人民币约1.62亿元）	合计约4.47亿澳元（折合人民币约21.97亿元）	否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584.4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4.6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12月19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为悉尼地铁西线DLS项目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参股的澳大利亚悉尼地铁西线项目公司Metro Trains West 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项目公司”）提供共计折合人民币约7.15亿元的担保，香港铁路澳洲公司（以下简称“港铁澳洲公司”）亦按照持股比例为澳洲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相关的决策和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披露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2026-001）以及于2026年1月23日披露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编号：2026-002）。

为项目需要，香港公司于近日向银行申请开具了1笔预付款保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Metro Trains West Pty Lt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香港公司持股30%，港铁澳洲公司持股70%
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成立时间	2025年12月5日
注册地	澳大利亚悉尼
注册资本	100澳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围绕悉尼地铁西线路项目，开展车辆和机电系统的设计与交付及线路的运营与维护。

注：截至公告日，被担保人尚处于成立初期，尚未开展实质经营，没有相应的经营数据。

三、预付款保函的主要内容

1. 担保人：香港公司
2. 被担保人：澳洲项目公司
3. 受益人：澳大利亚悉尼地铁西线项目业主Sydney Metro
4. 担保金额：合计约0.33亿澳元（折合人民币约1.62亿元）
5. 担保范围/内容：澳洲项目公司在澳大利亚悉尼地铁西线项目建设阶段因获得业主支付的工程预付款，按照合同要求产生的执行项目义务；如果澳洲项目公司未能部分或全部履行该义务，受益人有权兑付银行开具的预付款保函。
6. 担保期限：自2026年3月12日起至2031年8月28日。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84.45亿元，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4.63%。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20.89亿元，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0.86%；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20亿元，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72%。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8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收到胡涛先生的辞呈，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辞去职工董事职务，辞任后，胡涛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同意选举蒋耀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胡涛	职工代表董事	2026年3月12日	2028年4月21日	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	是	技术总监、食品安全与质量管理中心总监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胡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本次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选举职工董事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选举蒋耀超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蒋耀超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蒋耀超先生，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四川郎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办主管、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产业整合五部总经理，成都新希望文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有点火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投资总监兼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耀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6-008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总额不超过7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子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0,500万元购买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理财期限：90天，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1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10,528.88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浙商CD≈2503340（不可转让）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0,500	2025/12/12	2026/3/12	1.10%	10,500	28.88

二、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使用的理财额度59,500万元，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10,500万元，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股东会授权范围。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3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公告披露后，公司发现其中“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之“质权人”的内容有误，现予以更正（更正的内容以加粗字体表示），具体如下：

更正前：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吴志雄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
本次质押股数	12,000,000
是否为限售股	否
是否补充质押	否
质押起始日	2026年3月12日
质押到期日	2032年3月12日
质权人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2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7%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补充企业流动资金

更正后：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吴志雄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
本次质押股数	12,000,000
是否为限售股	否
是否补充质押	否
质押起始日	2026年3月12日
质押到期日	2032年3月12日
质权人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2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7%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补充企业流动资金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此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6-007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且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单项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选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世运电路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一、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5年6月10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收益174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1903】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	10,000	2025/06/11	2026/03/11	2.32	10,000	174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33,000万元。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离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顾佳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6年3月11日
过往从业经历	顾佳女士，督察长。华东政法大学法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9月在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工作。2007年10月加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监察稽核部业务经理、监察部经理、合规风控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26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督察长。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喻庆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6年3月11日
过往从业经历	喻庆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硕士和法务会计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国人民大学应用金融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银万国证券有限公司国际业务总部高级经理；光大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督察长、董事会秘书和监察稽核总监。2007年8月加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督察长。2026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兼任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注：根据2015年4月24日修订后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及“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不再适用。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喻庆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3月1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转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顾佳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3月1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转任公司督察长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有关规定进行备案。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3日

关于浙商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浙商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26722，C类：026723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6年1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8号文准予募集注册，并于2026年2月25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6年3月25日。

为保障基金平稳投资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浙商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浙商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约定，现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26年3月13日（含当日），从2026年3月14日（含当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zs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67-9908（免长途话费）或021-60359000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3日

关于新增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部分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博时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260）、博时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68）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3月13日起，本公司新增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上基金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3日

公告编号：临2026-009
A股代码：601166 A股简称：兴业银行
可转债代码：113052 可转债简称：兴业转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港分行在50亿美元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相关债券并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决议，本公司香港分行在50亿美元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在境外完成发行8亿美元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符合《兴业银行绿色、社会责任及可持续发展债券框架（2024年6月版）》资格的绿色资产项目。发行情况如下：债券类型为美元计价的高级无抵押债券，规模为8亿美元，年利率为SOFR+41BPS，期限为3年。

上述债券自2026年3月13日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6-01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阿布扎比分公司与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联营体，与阿布扎比未来能源公司签订了阿联酋阿布扎比RTC2.1GW+7.75GWh光储项目EPC合同，合同金额折合人民币约为139.62亿元。该项目位于阿联酋阿布扎比Mshayrif地区。项目光伏部分直流侧总装机为2.1GWp，储能部分装机为7.75GWh。项目具体工作内容包括：土建工程（包括升压站建筑和结构）、光伏场区、储能场区的设计、采购和施工。项目总工期为NTP（开工令）+21个月，质保期为24个月。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三日

鹏华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3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678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03月0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联接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03月16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03月1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03月1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3月1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3月16日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ETF发起式联接A	鹏华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026787	026788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鹏华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03月16日起（含当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申购金额限制及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

2、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申购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的，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万元，但根据法律法规或基金管理人的要求无法通过网上直销渠道申购的不受前述限制。本基金直销中心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与申购级差限制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单日申购金额上限或净申购比例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5、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对于A类基金份额，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通过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适用下表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元）	申购费率
M<100万	0.30%
100万≤M<500万	0.10%
M≥500万	每笔500元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通过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时单笔最低赎回基金份额为1份；账户最低余额为1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该笔赎回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4.2 赎回费率

对于个人投资者，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Y≥7日	0

对于除个人投资者以外的投资者，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7日≤Y<30日	1.00%
30日≤Y<180日	0.50%
Y≥180日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5 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本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具体转换费用组成如下：

1、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并可在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cn）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比例详见转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约定。

2、申购费用补差

（1）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费用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2）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本基金，转换申购费用补差为本基金的申购费。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适用于其与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鹏华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B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B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B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信息技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安益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弘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弘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创业板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I类份额）、鹏华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中证医药卫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健康环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丰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弘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B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丰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沪深港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丰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丰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鹏华丰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盈余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中证空天一体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I类份额）、鹏华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兴鑫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睿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和I类份额）、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研究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丰登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鹏华丰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稳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0-5年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I类份额）、鹏华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B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安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股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普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E类份额）、鹏华匠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鹏华招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年年红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0-3年AA+优选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和D类份额和I类份额）、鹏华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成长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